

证券代码：000017、200017 证券简称：深中华 A、深中华 B 公告编号：2022-017

深圳中华自行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时间：2022 年 6 月 29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4：30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2022 年 6 月 29 日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
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29 日上午 9:15—9:25, 9:30—11:30, 下午
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29 日
9:15—15:00 中的任意时间。

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华强北路 4002 号深圳中洲圣廷苑酒店三楼金秋厅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

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主持人：董事长李海先生

6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
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股东出席情况

1、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8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63,976,795 股，占公司
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.60%。其中：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
1 人，代表股份 63,508,747 股，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.52%。通过网络
投票的股东 7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468,048 股，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0.08%。

2、A 股股东出席情况：

A 股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6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63,690,747 股，占公司 A 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.02%。

3、B 股股东出席情况：

B 股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286,048 股，占公司 B 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%。

4、持股 5%以下中小股东出席会议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7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468,04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8%。其中，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0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7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468,04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8%。

5、其他人员出席情况

公司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监事和北京国枫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代表以现场及视频方式出席和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经记名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股）	同意比例	反对（股）	反对比例	弃权（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）（股）	弃权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63,976,795	63,509,647	99.27%	467,148	0.73%	0	0.00%
其中：A股股东	63,690,747	63,509,647	99.72%	181,100	0.28%	0	0.00%
B股股东	286,048	0	0.00%	286,048	100.00%	0	0.00%

其中，中小股东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结果：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股）	同意比例	反对（股）	反对比例	弃权（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）（股）	弃权比例
中小股东	468,048	900	0.19%	467,148	99.81%	0	0.00%
其中：A股股东	182,000	900	0.49%	181,100	99.51%	0	0.00%
B股股东	286,048	0	0.00%	286,048	100.00%	0	0.00%

经表决，本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2、《2021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股）	同意比例	反对（股）	反对比例	弃权（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）（股）	弃权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63,976,795	63,509,647	99.27%	467,148	0.73%	0	0.00%
其中：A股股东	63,690,747	63,509,647	99.72%	181,100	0.28%	0	0.00%
B股股东	286,048	0	0.00%	286,048	100.00%	0	0.00%

其中，中小股东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结果：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股）	同意比例	反对（股）	反对比例	弃权（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）（股）	弃权比例
中小股东	468,048	900	0.19%	467,148	99.81%	0	0.00%
其中：A股股东	182,000	900	0.49%	181,100	99.51%	0	0.00%
B股股东	286,048	0	0.00%	286,048	100.00%	0	0.00%

经表决，本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3、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股）	同意比例	反对（股）	反对比例	弃权（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）（股）	弃权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63,976,795	63,509,647	99.27%	467,148	0.73%	0	0.00%
其中：A股股东	63,690,747	63,509,647	99.72%	181,100	0.28%	0	0.00%
B股股东	286,048	0	0.00%	286,048	100.00%	0	0.00%

其中，中小股东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结果：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股）	同意比例	反对（股）	反对比例	弃权（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）（股）	弃权比例
中小股东	468,048	900	0.19%	467,148	99.81%	0	0.00%
其中：A股股东	182,000	900	0.49%	181,100	99.51%	0	0.00%
B股股东	286,048	0	0.00%	286,048	100.00%	0	0.00%

经表决，本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4、《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结果：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股）	同意比例	反对（股）	反对比例	弃权（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）（股）	弃权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63,976,795	63,509,647	99.27%	467,148	0.73%	0	0.00%
其中：A股股东	63,690,747	63,509,647	99.72%	181,100	0.28%	0	0.00%
B股股东	286,048	0	0.00%	286,048	100.00%	0	0.00%

其中，中小股东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结果：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股）	同意比例	反对（股）	反对比例	弃权（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）（股）	弃权比例
中小股东	468,048	900	0.19%	467,148	99.81%	0	0.00%
其中：A股股东	182,000	900	0.49%	181,100	99.51%	0	0.00%
B股股东	286,048	0	0.00%	286,048	100.00%	0	0.00%

经表决，本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5、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表决结果：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股）	同意比例	反对（股）	反对比例	弃权（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）（股）	弃权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63,976,795	63,509,647	99.27%	467,148	0.73%	0	0.00%
其中：A股股东	63,690,747	63,509,647	99.72%	181,100	0.28%	0	0.00%
B股股东	286,048	0	0.00%	286,048	100.00%	0	0.00%

其中，中小股东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结果：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股）	同意比例	反对（股）	反对比例	弃权（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）（股）	弃权比例
中小股东	468,048	900	0.19%	467,148	99.81%	0	0.00%
其中：A股股东	182,000	900	0.49%	181,100	99.51%	0	0.00%
B股股东	286,048	0	0.00%	286,048	100.00%	0	0.00%

经表决，本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6、《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股）	同意比例	反对（股）	反对比例	弃权（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）（股）	弃权比例
与会全体股东	63,976,795	63,509,647	99.27%	467,148	0.73%	0	0.00%
其中：A股股东	63,690,747	63,509,647	99.72%	181,100	0.28%	0	0.00%
B股股东	286,048	0	0.00%	286,048	100.00%	0	0.00%

其中，中小股东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结果：

	代表股份	同意（股）	同意比例	反对（股）	反对比例	弃权（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）（股）	弃权比例
中小股东	468,048	900	0.19%	467,148	99.81%	0	0.00%
其中：A股股东	182,000	900	0.49%	181,100	99.51%	0	0.00%
B股股东	286,048	0	0.00%	286,048	100.00%	0	0.00%

经表决，本项议案获得通过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国枫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2、出席律师：黄亮、何子楹

3、结论性意见：本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法律意见书。

深圳中华自行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 年 6 月 29 日